

中共中央纪委文件

中纪发〔2014〕1号



关于纪检监察系统认真学习贯彻 习近平总书记在十八届中央纪委 第三次全会上重要讲话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纪委，中央和国家机关各部委纪检组（纪委），中央纪委各派驻纪检组，中央直属机关纪工委，中央国家机关纪工委，军委纪委：

2014年1月14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十八届中央纪委第三次会议上发表重要讲话，对全党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作出部署。学习好、宣传好、贯彻好、落实好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是全党的重大政治任务。各级纪检监察

机关和广大纪检监察干部要带头学习贯彻落实。现通知如下。

一、充分认识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的重大意义。总书记重要讲话站在党和国家全局的高度，全面总结了一年来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成绩，全面分析了党面临的形势，明确提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总体思路和主要任务，要求以深化改革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严明党的组织纪律，增强全党的组织纪律性。讲话再次表明了我们党改进作风、惩治腐败的坚强意志和坚定决心，宣示了中国共产党人的历史使命和责任担当，对于确保党始终成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坚强领导核心，具有重大而深远的意义。

二、联系思想实际，深刻领会讲话精神实质。要坚持学习、思考、实践、感悟，原原本本学、反复对照学、深入思考学，把自己摆进去、把历史摆进去、把自己的责任担当摆进去，切实将思想认识统一到中央对形势的判断和任务部署上来。要全面把握当前反腐败斗争形势，在看到成绩的同时深刻认识反腐败斗争的长期性、复杂性、艰巨性，始终保持冷静清醒头脑，始终保持强烈忧患意识，始终保持谦虚谨慎作风，坚定信心和决心；深刻领会当前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主要任务，聚焦中心任务，突出主责主业，忠诚履行职责；深刻领会反腐败体制机制改革的部署要求，明确纪委所肩负的监督责任，增强责任担当意识，积极稳妥推进改革；深刻领会严明党的组织纪律的极端重要性，切实增强党性，

自觉遵守和执行组织纪律，加强全党的组织纪律性，使纪律真正成为带电的高压线。

三、联系工作实际，狠抓讲话精神贯彻落实。“一分部署、九分落实”。要以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导，协助党委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要从本地区本部门实际出发，制定具体工作计划，召开工作会议，积极协助党委抓好全年工作任务分解，明确各部门各单位工作职责和责任担当，层层传导压力，确保任务落到实处。要坚决落实好纪委的监督责任，强化责任追究，做到守土有责。要牢牢抓住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这个中心任务，认真履行监督执纪问责的职责，严明党的纪律特别是政治纪律、组织纪律，深入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以零容忍态度惩治腐败，以实际成效取信于民。要求真务实、探索实践，创新理念思路、组织制度和方式方法，提高履职能力，在国家治理体系中发挥重要作用。

四、联系自身实际，用铁的纪律打造过硬队伍。习近平总书记进一步明确纪检监察机关的地位作用，对纪检监察队伍提出严格要求，寄予殷切期望。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增强党的意识、责任意识，深化转职能、转方式、转作风，把不该管的工作交还主责部门，从组织创新和制度建设上加强和完善内部监督机制，加大自我监督力度，对纪检监察干部严格要求、严格监督、严格管理，坚决查处违纪违法行为，切实解

决“灯下黑”问题。广大纪检监察干部要牢记职责使命，心存戒惧、对党忠诚、勇于担当、敢于负责，加强党性修养，自觉遵守党纪国法，自觉接受党组织、人民群众和新闻舆论的监督，树立忠诚可靠、服务人民、刚正不阿、秉公执纪的良好形象。

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精心组织、周密部署、明确要求，让讲话精神及时、准确地传达到每一名纪检监察干部。要把学习贯彻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与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结合起来，学通弄懂、融会贯通，逐渐深化对工作规律的认识和把握，提出并形成有效的落实办法和改进措施。上级纪检监察机关要加强对下级纪检监察机关学习贯彻情况的督促和指导，确保讲话精神落到实处。

中共中央纪委

2014年1月18日

(此件发至县团级)

中共中央纪委办公厅

2014年1月19日印发